

证券代码：603668

证券简称：天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4-106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在已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的基础上，增加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本次增加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2 亿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次已审批的授信额度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二、本次增加授信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前次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本次增加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增加后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2 亿元。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资金交易、买方信贷、项目贷款、并购贷款等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授信申请和融资业务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法律文件，并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用自有资产对上述综合授信进行抵押或其他担保，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前述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六日